**江西省2021年青少年**

**网络安全与信息科技大赛考务承诺书**

本学校承办江西省2021年青少年网络安全与信息科技大赛决赛考场（以下简称“大赛”），为保证大赛的安全和顺利实施，现承诺如下：

1. **认真履行考点职责**

（一）根据大赛组委会有关规定，负责本校考试的组织实施，确保考试安全；

（二）接受大赛组委会的业务培训和考核；

（三）负责大赛等相关考试资料的申报、接收、保管、回寄以及安全保密等工作；

（四）负责相关大赛工作人员的选聘、培训与管理；

（五）负责考生报名信息和考试数据的采集和汇总，并在规定时间内上报；

（六）负责大赛相关数据的管理，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准确性；

（七）按规定建立应急通讯网络，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和报告制度。考试期间，能够保持与大赛组委会的通畅联系（电话、网络等）；

（八）按照大赛考务工作规定和校纪校规对违规考生进行纪律处理，将处理结果报大赛办公室；

（九）完成大赛组委会安排的关于大赛的其他工作。

1. **保证大赛相关信息的安全**

（一）将所有获得、得知的关于考生的信息（以下简称“考生资料”）作为保密信息加以保存。考生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考生姓名、身份证号、地址、电话号码或者其他与个人身份有关的信息，合法收集和处理考生资料，除了考试实施的需要，不因任何目的使用、获取或者泄露考生资料。当本学校不再承办该项大赛时，及时将所占有的考生资料归还或者销毁，大赛组委会对此有自主决定权。

（二）在大赛期间，本学校可能得知该项目专利性的保密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大赛组委会拥有的技术和专利性材料和考生资料。本学校同意以最高的密级处理该专利性保密信息;防止该专利性保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。“大赛组委会拥有的技术和专利性材料”包含下列内容：任何形式的指南，包括但不限于和政策、程序和惯例有关的内容；和大赛有关的考卷和所有单独的考题；考生资料；和大赛组委会客户有关的非公开信息。

（三）本学校承诺在大赛期间，认真履行以上承诺，并严格按照大赛组委会考务工作要求，实施大赛的相关工作。如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，本学校同意并接受大赛主办方的责任追究和处理。

1. **做好学校考风考纪**

（一）迟到半小时者，不得入场；考试开始后至考试结束前三十分钟内，学生不可提前交卷离场；考试中未经监考人员同意，不得擅自离开考场。

（二）入场考生必须签到，签到人数须和在场人数一致。

（三）考试过程中考生禁止交头接耳、偷看他人答题及大声喧哗,如若违反，监考人员须予以警告，警告无效可强制离场。

（四）考试过程中翻看资料、使用通讯工具、浏览网页以及代考伪造证件者,均按作弊论处。

（五）考试学校须承诺，在大赛期间认真执行以上考风考纪工作，如有违反上报至组委会。若组委会赛后审查过程中发现以上问题，学校应同意并接受大赛主办方的责任追究及考场成绩作废处理。

 校长签字：

 承诺学校：

 单位公章：

 年 月 日